

杨恩寰 主编

美学引论



(第二版)

辽宁大学出版社

杨恩寰 主编



美学引论

辽宁大学出版社
(第二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学引论/杨恩寰主编.—2版.—沈阳:辽宁大学出版社,2002.7
ISBN 7—5610—1882—7

I. 美… II. 杨… III. 美学—研究 IV. B8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56254 号

辽宁大学出版社出版

网址: <http://www.lnupress.com.cn>

Email: mailer@lnupress.com.cn

(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中路 66 号 邮政编码 110036)

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辽宁大学出版社发行

开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字数: 300 千字 印张: 15.75

印数: 3001—4000 册

2002 年 7 月第 2 版

200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王本浩

责任校对: 张 华

封面设计: 刘桂湘

定价: 25.00 元

本书编写人员

主 编 杨恩寰

撰稿人(按姓氏笔画为序)

杨恩寰 岳介先 柳正昌 梅宝树

内 容 简 介

本书以马克思主义历史唯物论为基础,按照逻辑与历史、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相统一的原则,采取多元综合的方法,审辨并吸收中西美学历史特别是当代研究的成果,对审美现象进行科学——哲学研究,以揭示审美规律,并做出经验描述和理性阐释。本书研究思路与程序框架,是以审美事实(经验的审美对象和对象的审美经验)为轴心和起点,向主客体延伸,投向客体,论及审美对象、审美属性、审美存在、美本体;投向主体,论及审美经验、审美机制、审美个性,展开为审美欣赏、审美批评、审美创造,落实在审美教育;进而横向扩展到审美文化,纵向追溯于审美起源,构成一个系统权变的开放的美学体系。

序 言

当代中国美学已进入一个自觉建设的阶段,有对老问题的自觉反思和总结,也有对新问题的自觉探索 and 创建,即使是老问题也被重新思考和审辩,从新的角度给予回答,获得新的阐释和说明。本书就是当代美学建设中一种理论自觉的产物。

首先被自觉思考的,当然就是美学研究的对象。美、审美、艺术乃至美育作为美学研究的对象,我们是赞同的,至今仍然如此,然而几经思考,觉得这种规定只是一种对象的罗列,缺少一种整合性和概括性,因而认为应以审美现象表述为好。美学研究的对象,就是那广泛存在的审美现象或审美事实。审美现象是一种历史现象,一种文化现象,因此美学必须以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作为理论和方法论基础。五年前在《美学教程》的结语中我就说过:“审美现象是社会历史现象,人类社会实践是一切历史现象其中包括审美现象的最深刻的基础。”“既然人类社会实践是一切历史现象的基础,那么作为历

史现象的审美现象也只有按照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点、人化自然说才能得到科学的解释和说明。”“美学研究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历史唯物论,特别是把实践观作为统一的方法论,并在它的统摄下,采用多元化的方法,把宏观研究和微观探索、哲学概括和科学论证有机地结合起来。”至今仍然认为这种看法是符合实际的,并且认为只有以历史唯物主义的实践论为基础把认识论同价值论结合起来,才能彻底揭示审美现象的历史根源和本质。事实证明,当代中国美学以历史唯物论为指导对审美现象所做的哲学研究,已经取得令世人瞩目的成果。

与美学研究对象相联系的,就是美学理论框架问题。现存的美学理论框架大都是按照美、审美、艺术、美育的顺序安排组合而成的,似乎已成为一种理论定式。这种按照哲学本体论、认识论的排列组合,重在逻辑推演的一贯性,反映了审美现象的历史行程,确实有它的长处,有它的合理性。但是,也有缺陷和不足,它限制了辩证思考,把复杂的审美现象简单化了,与人们的认知规律和经验习惯不符合。比如一开始就从历史深层去求得美本体的解答,进而推及审美客体、审美对象,只看见美本体的哲学解释,看不到客体的审美价值论分析,对象的审美心理学分析,从而把极为丰富、生动、具体的审美现象还原为抽象的概念。对于极为复杂的审美经验,更多地着眼于审美客体的反映、应对,也限制了审美经验的心理学研究。鉴于这种不足,几经思考,本书决定从审美事实出发,从那个经验的审美对象和对象的审美经验出发,组成美学理论框架。即以审美现象(经验的审美对象与对象的审美经验)为起点和轴心,向客体 and 主体延伸,外向客体,论及审美对象、审美客体(审美属性)、审美存在系统、美本体;内向主体,论及审美经验、审美机制、审美个性,并展开为审美欣赏、审美批评、审美创造,落实在审美教育;进而横向扩展为审美文化,纵向追溯审美起源。这样使美学理论框架显示为一个系统权变的开放体系。

美学这样一个理论框架,显然是理论美学或基础美学的框架。这种理论框架的设计与构想,另一个目的就是要注意理论美学和应用美学的分界,把长期困扰美学理论建设的一个问题加以解决。传统美学由于研究对象的不确定,且一直把艺术作为基本的或惟一的对象,致使

美学与艺术学、理论美学与艺术美学的界限不清,把艺术学、艺术美学的内容纳入理论美学中来,结果造成混乱。当代美学已大体分清美学与艺术学、理论美学与艺术美学的界限,就不应再把艺术美学的内容放在理论美学之中,而应留给艺术美学去充分论述。比如各门艺术的美学分类问题,各门艺术的审美特性问题,各门艺术的审美欣赏、批评与创造问题,都应该放到艺术美学中去谈。尽管艺术审美客体仍然是理论美学研究的基本问题,却只应就一般的审美规律去论述艺术,有关审美教育问题也是如此,像审美教育的技术、方法,如不是学理原则问题,也应当给审美教育学去谈。本书就是按照这种思考、理解,尽量写成理论美学的样子。

理论美学必然涉及美学中的重大理论问题,或是给予老问题以新思考,或是提出新问题,本书在这方面涉及的主要有:

(1)美本体问题,主张依据马克思提出的“美的规律”求得解答。“美的规律”,按马克思的原意,应理解为人类物质生产的造形规律。“美的规律”触及美本体全部内容,是实践活动达成或实现的主体需要目的与客体自然规律的统一所呈现的人化形式,也就是实践活动所呈现的自由形式,这就是美的本质的哲学回答。

(2)美的存在问题,认为社会美、自然美、艺术美等等实际不过是审美客体存在,是具有潜在审美价值属性的客体存在,可以称之为社会审美客体、自然审美客体、艺术审美客体等系统存在。对于客体潜在的审美价值,大都从本体论方面来解释,即认为是美本体的显现,因而遇到不少困难。有困难就意味着有问题,有值得研究的问题,或是理论有毛病,或是方法有毛病,或是解释有毛病。本书在坚持从美本体方面去论证之外,也主张从认识论(实践的认识论)、价值论(实践的价值论)方面去论证,这样更符合实际,可以摆脱困难。就是说,审美客体作为审美价值属性,是由三种实践活动方式创造的:一种是由非审美动机引起的物质生产实践创造的物化产品,如社会审美客体(社会美)、部分自然审美客体(自然美);一种是由审美动机引发的审美实践创造的物态化产品,如艺术审美客体(艺术美)、部分自然审美客体(自然美);一种是由非审美和审美双重动机引起的物质生产实践创造的物化与物态化结合

的产品,如相当一部分社会审美客体(社会美)和一部分艺术审美客体(艺术美)。当然,这三种创造方式在现实中都参与审美客体的创造,是实际存在的,应承认这个事实,但是它们又不是平列的,由实用功利动机(非审美动机)引起的物质生产实践创造的物化产品,仍然是基础,是第一性的,始终具有本体论意义。

(3)这种多元化的方法,有利于许多疑难问题的解决,并且符合实际。像审美形态,也称做美的形态,如果仅限于美本体的解释,一碰到艺术审美形态就又发生困难。事实上,现实审美形态大都是审美动机引发的活动参与创造的,因而必须从本体论、认识论、价值论以及审美心理学、审美形态学、审美价值论多个角度去做研究,应从物质生产实践和审美实践创造做出双重规定,更切合实际,更合理。

(4)审美经验的研究,应处在当代美学研究的中心地位,那种缺乏审美经验研究的理论美学,根本算不上当代美学,也谈不上什么美学之走向科学。必须充分利用中外美学已取得的研究成果,从心理学与哲学的结合上对审美经验给予本质的规定,对审美经验现象做出分析与界定,对审美心理结构和机制做出动力学的描述。对审美心理结构和机制做单纯的元素分析研究是不够的,应重视综合的动力学研究,就是把审美心理机制理解为审美需要和审美理想矛盾冲突激起的审美心理机能的组合运动。审美欣赏、审美批评、审美创造,就是审美心理机制运动的不同表现。审美快乐作为审美心理机能的和谐运动,作为感性与理性渗透交融的自由快乐,是理性向感性的积淀,又是感性向理性的突破,是积淀与突破导致的一种动态平衡状态。

(5)审美教育作为美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必须给予极大的关注。从教育学眼光去看,审美就是一种教育,而严格意义的审美教育,是按照一定时代的审美价值意识选择和运用审美媒介,感染和诱发人们情感,从而实现情感和心灵的培养和塑造的活动。审美教育的实质,在于唤起审美情感使感性净化、情感秩序化(理性化),使理性情感化,向感性复归,既培养和锻炼人们审美把握世界形式和创造形式的能力,又培养和陶冶人们具有一种超越和自由的人生态度。

(6)当代美学必须视野开阔,应把审美文化和审美起源的基本理论

问题,纳入理论框架之内,一个横向展开,一个纵向追溯,使美学体系组成一个纵横交织的立体网络。审美文化作为文化的审美层面,并非只是审美社会学的课题,而主要是审美文化学的课题。对审美文化概念、构成和运行机制的研究,应把美学和文化哲学结合起来做综合考察和论证。审美起源问题,仍是一个难点。本书赞成审美起源于劳动的观点,并做了新的探索与论证,肯定巫术、艺术在审美历史发展过程的促进作用。

总之,经过自觉的思考和认真的撰写,深深感到当代美学仍然不是很成熟的学科,仍然是努力建设中的一门学科,许多具体问题和环节仍须进一步探索和解决。我们把本书奉献给读者、学界,是为当代中国美学建设提供一种思路,一种理解,希望得到回应和反响,以便作为我们继续思考和研究的新动力和起点。

杨恩寰

1992年9月10日

新版序言

《美学引论》撰写并出版于 20 世纪 90 年代初,作为当代中国美学建设中的一种理论自觉的产物,是为理论美学建设提供一种思路,一种理解;出版之后,曾受到读者和学界的关注,得到过一些肯定和赞许,在赞许中多有希望,在希望中就含有鼓励、质疑与委婉的批评。如今,《美学引论》已历经 10 年,其间又正值当代中国美学界围绕实践论美学所进行的一次学术思想论辩,又涉及美学学理的是是非非。诸多因素汇聚一起,促使我对《美学引论》的观点、思路、学理以及体系框架、表述方式等等先后做了几次系统全面的思考。从总体上说,觉得本书的基本观点、思路和体系,还是站得住的,仍然是有价值、有意义的,就中的立论基础,还需要进一步阐释,局部、细节还有待修正、补充和完善。

1.《美学引论》是以历史唯物主义实践论作为立论基础,就是说,美学研究的对象,即审美现象,无论是审美活动还是审美关系,从审美发生学和审美创造论去理解、追寻,都必定涉及到

深层基础和根源,即物质生产实践——劳动。物质生产实践(劳动),是审美实践、活动、经验的根。这是涉及美学的哲学层面的问题,有关美学本体论、价值论和方法论的问题。这个问题不能在美学范围内解决,必须在美学之外去解决,关于这一点我曾说过多次。当前围绕实践论美学的论辩,都是美学理论和方法论基础的论辩。在论辩中,历史唯物主义实践论作为美学研究的理论和方法论基础,一直遭到学界部分学者的非议和误解,乃至提出重建、超越的设想。

有一种观点,指责实践论美学搞“单一的方法论”,以至指责用实践活动取代审美活动。实践论美学,从未这样做过,而是把物质生产实践即劳动,限定在审美的历史发生学根源和心理创造论基础范围。至于审美实践、活动、经验,那些属于美学的科学层面的问题,是不能用实践活动直接去论证和说明的。实践论美学决不讳言以历史唯物主义实践论作为美学的哲学方法论,同时又一再声言鉴于美学研究对象即审美现象的复杂性、多层次性,在坚持哲学方法论的一元性的同时,必须结合科学方法的多元性。只有坚持哲学与科学、宏观与微观、一元与多元的结合,才可以从不同层面、不同角度揭示审美现象的丰富性,及其本质和规律。美学应把哲学方法论仅仅限定在审美本体层面的研究,而审美现象层面则应由美学与哲学、心理学、文化学、教育学、社会学、艺术学等学科综合加以研究。

有一种“实践观点”美学,采取“改造和完善”实践论美学的意向,以人生实践取代物质生产实践,把人的全部生存活动及其方式,都说成实践。对实践概念的这种修正与泛化,用意也许是好的,结果是很坏的,这不是一种严肃的学术态度,不过是为了回避或掩盖理论的虚弱而已。这种修正,实际模糊了实践的本质与层次性,取消了实践形式的多样性和差异性,把人的一切行为活动都说成实践,理解为“人的本质力量的对象化”,并以之作为审美活动的基础,难怪有人说,“实践观点”美学把实践活动与审美活动相混同。事实上,作为人的实践,形式是多样的,最基本形式就是物质生产实践即制造和使用工具的劳动,其他形式的实践都是派生的,如制造和使用符号的活动,至于单纯的躯体活动,或纯粹心理机能活动,这种无工具和符号的活动,可以说是人的心理和行

为,却不是实践。实践只能是制造并使用工具或符号的适应性与创造性统一的活动。把实践说成人生实践,就是模糊实践与一般非实践的行为、活动的界限,尽管它们都是人的生存活动的方式。作为美学的实践观点所指的实践,绝不是人的全部生存活动及其方式。假如“实践观点”美学把人的全部生存活动及其方式作为审美活动的基础,那么这种美学只能称之为行为美学。

还有所谓“超越”、“后”实践美学,一直责难实践论美学强调实践的物质性、人类性、社会性。主张以感性个体生命、生存、存在为基点,或是强调生存自由的非理性的精神性如超越美学,或是强调存在表象的经验性如存在美学,或是强调生命自由的理想性如生命美学。这种所谓“超越”或“后”实践美学,尽管观点、思路不尽相同,对实践论美学的态度不尽一致,但都以生命、生存、存在相标榜,似乎在这里真正找到构建美学的基础,其实各自抓住的不过是生命、生存、存在的某一非本质方面,并非生命基础。如果失去了生命的基础——劳动,那么生命美学不知何以建立起来?没有劳动自由,何以有生存自由以及审美自由?

2. 实践论美学的理论基础并没有什么错,只是对劳动——一种实践的理解有偏颇,这偏颇不在什么重视理性、人类、社会,忽视感性、个体、自然,而是过分强调劳动目的性、创造(征服)性,而忽视劳动的规律性、适应(遵循)性一面,从而在人与自然的关系上,强调自然人化,而忘却了人的自然化。作为人的生命基础的劳动——实践,总是对自然的改造与适应、利用与顺应同在,犹如皮亚杰所说的“同化”与“顺应”同在,这才能够达到目的性与规律性的融合统一,而取得实践(形式)自由即美,以及对自由劳动的感受自由即审美,这是美学本体论研究的根。而后派生极为复杂的审美造形。实践造成的自然的人化是人给自然以目的意志印记,创造文化与文明,人的自然化则是自然给人以自然规律——无目的无私欲,从而使人类走向情感和心灵的净化境界。没有实践,哪会有生命的文明以及而后的走向或回归自然,实现情感和心灵的净化和升华。

3. 审美现象作为美学对象,《美学引论》在表述上似乎给人以模糊的印象,就是把审美现象表述为“在一定审美关系中的审美活动”。这

种表述强调审美活动是基础和核心,“审美活动”是中心词、主词,“在一定审美关系中的”是限定词,是定语,又表明审美活动受制于审美关系,容易产生误解。从审美发生和建构角度看,毫无疑问,是审美活动建构起审美关系,规定审美主体与审美客体,所以审美活动——审美实践是基础和核心,而审美实践则是由物质生产实践派生的,当然经过审美心理机制、经验的中介。所以又一次证明,审美活动与审美关系并非构成不可解的一种循环怪圈。是审美活动构建和确定审美主体、审美客体以及审美关系,没有超越审美活动的审美主、客体及审美关系。审美主体、审美客体始终是动态的,具有依附性和瞬间性,离开审美实践去谈什么审美主体和审美客体以及审美关系,是很难谈清楚的。人只有在审美活动中,他才是审美主体,处在审美活动中并可能转为审美对象的客体,才是审美客体。自然,审美活动构建起审美关系,这是不言自明的。

4. 审美实践、审美活动,也是审美经验,审美经验不只是感受、体验,也是认知、构制。很显然,审美经验是一种复合经验,以情感为动力和归宿的复合经验。作为一种复合性的情感经验,审美并不是模糊一片,不可分割的。审美经验只可意会不可言传,是说它难以用语言表述传达,并不是说不能用语言加以分析和描述。假如不可用语言分析和描述,那就不用美学去研究了。美学研究可能会妨碍审美,也可能有助于审美,那看如何对待审美,假如在美学与审美之间发生抵牾,当然首先应尊重审美经验事实。美学所提供的理性分析和表述,可以为理解和把握审美实践提供帮助,并有益于有助于审美实践。整体性、复合性审美经验经过分解而后整合,自然就清晰多了。审美经验大体由这些因素复合而成:动力性因素,主要由审美需要、理想所体现的;感悟性因素,主要由审美知觉、理解所体现的;体验性因素,主要由审美感受、情感、体验所体现的;构制性因素,主要由审美情感、想象所体现的;范导性因素,主要由审美观念、趣味、理想所体现的。这些因素在不同形式的审美经验、活动、实践中,比例配置是不相同的,比如在审美欣赏中,感悟性、体验性因素就比较突出;在审美批评中,体验性、范导性因素就比较突出;在审美创造中,感悟性、构制性因素就比较突出。

5. 审美层次到底应怎样划分, 又如何表述, 也是值得推敲和厘定的。美学研究总要涉及审美对象层次、审美客体层次、审美经验层次, 对这些层次的划分可否采取一种标准、一种表述, 就很值得研究。通常把审美经验层次分解为感官观照、心意领悟、超越畅神以及相应的情感体验三层次, 如果把这一划分移入审美对象和审美客体, 就不一定恰当。审美对象作为经验中的意象, 与经验有关, 又不同于经验。审美客体作为意象的客体化, 显然依附于物质性媒介和载体, 也不能按意象层次去分析表述。经过思考, 这次做了这样的划分与表述。以艺术审美为例, 审美经验被划分并表述为观照性愉快、领悟性愉快、畅神性愉快三个层次或环节; 审美对象被划分并表述为表象层、情致层、意味层三个层次; 审美客体被划分并表述为感性形式层、形象图式层、意味潜在层三个层次。这样划分和表述是否得当还不敢说, 权作一种理解吧。

当然, 还有很多问题需要进一步细密化, 比如审美形态, 除了以物质生产实践和审美实践这两种造形规律去论述外, 还应采纳和融合中国古典美学的比附、描述、表述, 并给以现代阐释。本书初版序言曾说, 美学仍是努力建设中的一门学科。假如在美学论争中多些实实在在的研究和建设, 既重视美学的哲学基础研究和建设, 又重视美学的科学系统研究和建设, 那么就一定会把当代中国美学理论建设推向一个新阶段。

杨思寰

2002年4月5日

目 录

序 言	1
新版序言	1
第 1 章	
绪 论	1
第一节 美学的历史和现状	1
第二节 美学的对象	21
第三节 美学的理论框架	26
第四节 美学的任务	32
第五节 美学的方法	36
第 2 章	
审美对象	43
第一节 审美对象的概念	43
第二节 审美对象的构建	50
第三节 审美对象的变易	57
第 3 章	
审美属性	61
第一节 审美属性的概念	61
第二节 审美属性的构成	68
第三节 审美属性的特征	83

第4章

审美存在	89
第一节 审美存在的概念	89
第二节 社会美	92
第三节 自然美	102
第四节 艺术美	109
第五节 科学美	115
第六节 形式美	121

第5章

美本体	131
第一节 美本体的概念	131
第二节 美的本原	139
第三节 美的本质	149

第6章

审美经验	162
第一节 审美经验的概念	162
第二节 审美经验的特征	166
第三节 审美经验的本质	175

第7章

审美机制	181
第一节 审美心理结构	181
第二节 审美心理机制	203
第三节 审美经验过程	206

第8章

审美个性	222
------------	-----